湛江湾坡头片区美丽海湾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的公示草案

为了实现国家、省、市“十四五”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目标，进一步改善金沙湾海域 水质，提升金沙湾沿岸亲海品质，建设金沙湾、龙王湾美丽海湾，急需开展湛江湾坡头片区美丽海湾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现将项目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项目名称

湛江湾坡头片区美丽海湾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意义

根据《“十四五”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广东省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湛江市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龙王湾为“十四五”期间湛江市重点推进建设的美丽海湾，金沙湾为“十四五”期间国家、广东省、湛江市重点推进建设的美丽海湾，且金沙湾又被生态环境部列入《美丽海湾建设提升行动方案》中的重点推进海湾清单，本项目实施的位置位于金沙湾美丽海湾海域范围内的龙王湾岸段和南三岛岸段。根据《美丽海湾建设基本要求》（环办海洋函〔2022〕434 号），美丽海湾是指符合“水清滩净、鱼鸥翔集、人海和谐”的目标要求。美丽海湾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海湾环境质量良好，湾内各类入海污染源排放得到有效控制，海水水质优良或稳定达到水质改善目标要求，海岸、海滩长期保持洁净，海滩和海漂垃圾得到有效管控，稳定实现“水清滩净”；海湾生态系统健康，海湾自然岸线、滨海湿地、典型海洋生境和生物多样性等得到有效保护，海湾生态系统结构稳定，生态服务功能得到维持或恢复，稳定实现“鱼鸥翔集”；人海关系和谐共生，湾内公共亲海空间充足，环境品质优良、群众满意度高，对海洋资源的开发利用方式绿色可维持，建立了海洋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长效机制，稳定实现“人海和谐”。

目前，金沙湾美丽海湾海域范围内的龙王湾岸段和南三岛岸段近岸海域存在劣四类水质，沿岸和近岸海域垃圾较多，按照“水清滩净、鱼鸥翔集、人海和谐”的总体目标，美丽海湾不仅要海水清洁、岸滩整洁等环境优良，还要有生物多样、生境丰富的健康生态，更要有宜居宜业宜游、人海和谐共生的良好氛围，建立开发与保护之间平衡和谐的关系，实现海洋生态环境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为了实现国家、省、市“十四五”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目标，进一步改善金沙湾海域水质，提升金沙湾沿岸亲海品质，建设金沙湾、龙王湾美丽海湾，急需开展湛江湾坡头片区美丽海湾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通过入海河流上圩河截污整治、镇污水站尾水生态化整治、亲海品质提升等措施进行综合治理，减少坡头区最终汇入龙王湾的污染物负荷，逐步改善修复坡头区近岸海域生态环境功能，推动实现金沙湾范围内海湾生态环境系统治理和整体改善，促进坡头区经济可持续发展。

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一）对出海口位于龙王湾的上圩河实施截污工程。对沿岸周边的 7 个自然村开展生活污水治理，新建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15 座，新建配套主干管 5.64km，次干管 6.78km，污水处理总规模 450 吨/天；

（二）开展南三岛东海岸（20km）、北海岸（20km）沿线滩涂海漂垃圾清理；

（三）开展湛江湾坡头区南调街道灯塔公园-龙头镇调顺大桥沿线（10km）滩涂海漂垃圾清理，提升金沙湾美丽海湾海域范围内的龙王湾岸段和南三岛岸段滩涂环境卫生水平。

（四）开展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尾水排放通道生态化整治以及人工湿地深度净化工程，进一步削减镇级污水对金沙湾美丽海湾海域范围内的龙王湾岸段和南三岛岸段的污染物排放量。新建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尾水深度净化工程生态沟渠4200m 和人工湿地 2 座（总占地面积为 4500 平方米），尾水深度净化总规模5250t/d。

（五）对湛江市主要监管入海排污口开展 4 次水质监测，对主要监管入海河流开展 6 次监测，开展湛江市国家级“美丽海湾”优秀案例申报等。

四、项目总投资及来源

（一）项目总投资为 4006.2 万元。

（二）资金来源：所需资金优先由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及其他上级资金解决，不足部分由区财政统筹安排。

五、建设计划时间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2024年12月至2025年12月，共12个月。

附件：《湛江湾坡头片区美丽海湾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湛江市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1月7日